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17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0391号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36万股普通股，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承销。截至2016年3月18日止，本公司实际发行普通股14,178,480股，每股发行价为35.97元，募集资金总额509,999,925.60元。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13,500,000.00元后，于2016年3月21日存入本公司开立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桥支行（账号03002819127）人民币账户中，存入金额为：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人民币元）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桥支行	03002819127	2016年3月21日	496,499,925.60
扣除上市其他费用(注)			982,061.3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注)			495,517,864.25

注：上述汇入资金共计496,499,925.60元（已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13,500,000.0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982,061.3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517,864.25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3月21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1391号验资报告。

(二) 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时 间	金 额
2017年1月1日募集资金余额	39,006,657.19
减：2017年度转入基建账户（注1）	100,000,000.00
2017年度银行手续费	616.60
2017年度购买理财产品（注2）	830,000,000.00
加：2017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1,674,114.72
2017年度收回理财产品（注3）	880,000,000.00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680,155.31

注 1：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支付款项时，先将募集资金整额转入基建专户后再通过基建专户分笔支付项目所需款项。2017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转入基建户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2016 年转入基建账户未用完的金额为 3,165,083.85 元；由基建账户投入到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89,077,344.33 元，公司自有资金垫付金额为 2,047,000.00 元，2017 年项目投入支出金额合计为 91,124,344.33 元，差额 14,087,739.52 元为转入公司基建账户待使用的金额。

注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可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注 3：企业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本金还入募集资金账户。

2017 年购买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机构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是否到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	保本开放式	100,000,000.00	2017/3/16	2017/4/17	是	4.30%
光大证券	本金收益保障型	50,000,000.00	2017/3/31	2017/5/2	是	4.35%
光大证券	本金收益保障型	100,000,000.00	2017/4/26	2017/10/23	是	4.40%
兴业银行	保本开放式	100,000,000.00	2017/5/11	2017/8/11	是	4.50%
华夏银行	保本型	100,000,000.00	2017/5/12	2017/11/16	是	4.55%
国信证券	保本型	50,000,000.00	2017/8/22	2017/11/20	是	4.45%
广发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00.00	2017/8/24	2018/2/26	否	4.60%
国信证券	保本型	40,000,000.00	2017/10/25	2018/4/10	否	4.55%
光大证券	本金保障型	40,000,000.00	2017/10/30	2018/4/9	否	4.55%
光大证券	本金保障型	50,000,000.00	2017/11/21	2017/12/18	是	4.10%
兴业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7/11/23	2018/4/10	否	4.90%
光大证券	本金收益保障型	50,000,000.00	2017/12/22	2018/1/5	否	6.50%
合计：		830,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及本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以前年度投入 131,075,567.83 元，本年度投入 91,124,344.33 元，累计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222,199,912.16 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投入 220,152,912.16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8.02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桥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桥支行（账号 03002819127）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 银行全称及账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康桥支行	智能型及新能源电器和装置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活期 03002819127	680,155.31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6,740,651.68 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置换出同等金额资金到自有资金账户。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 1,408.77 万元转入公司基建账户尚待使用,其余金额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551.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12.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1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型及新能源电器和装置研 发制造基地项目	否	49,551.79	49,551.79	9,112.43	22,219.99	44.84%	2018.12.31	0.00	否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 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 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 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 整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 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详见上述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详见上述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